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2年12月27日,公司董事会接到第一大股东许敏田先生通知,获悉许敏田先生将其质押给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许敏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5,142,862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6%。截至本公告日,许敏田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